

悠悠老街

◎何新

毗邻重庆东水门长江大桥的龙门浩老街,如今成为网红打卡之地。几坡石梯上路,“这很重庆”四个大字,书写在一栋房屋的砖墙上,红白相间,耀眼醒目。这很重庆,什么意思?我想无非就是山城特色。龙门浩老街起步长江,依山而建,不就是典型的山城代表吗?她是母城的缩影。沧桑的岁月,皱纹在每一步台阶、每一片瓦砾、每一张风雨剥蚀的老脸上。

顺着蜿蜒起伏的石梯走进老街,一路墙壁上新旧图片的对照,龙门浩今非昔比,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老街的记忆依然如昨,尘封在山城人心中。坐在米市街中的黄葛树下小憩,一位年逾半百的汉子手舞足蹈,指指点点自己出生的地方,他是那样地兴奋、自豪。兴奋,源于曾经的老街是儿时天真烂漫的家园;骄傲,因为天南海北的游客来到身边。一个曾名不见经传的地方,被打造成享誉四方的旅游胜地。

记得上世纪我到重庆主城出差,去龙门浩看望舅舅,他家就住在下浩里。舅舅是教师,学校分配的是一间瓦屋平房,形象很古老。那是我第一次到龙门浩,舅舅坐在屋里看书,知道我专程来看望,非常高兴,中午时分拿着一瓶老白

干,请我在老街的一家饭馆小酌,舅侄二人谈笑风生欢聚一堂,至今记忆犹新。

时过境迁,今日有幸再次踏上这片热土,虽然人是物非,当年情景历历在目。路过米市街巧遇“下浩六哥”,有相见恨晚的感觉。下浩六哥祖籍湖北黄陂,抗战时父亲离乡背井落户重庆,在龙门浩安身立命,结识武昌中华大学(今华中师范大学前身)校长陈时,同为天涯沦落人,又同为湖北黄陂家乡人,于是相互照应,六哥父亲将房屋提供学校为办公场所,许多有识之士在这里“传道受业解惑”,迄今老屋保持原貌。下浩六哥喜欢作诗,以诗歌抒写情感,怀念老街想念父母。他用粉笔在老屋的墙壁上书写诗歌,成为一道风景,来往旅客驻足品鉴、合影留念。由于风吹雨打,粉笔字经不住岁月考验,文旅部门为粉笔字加上保护色,将富有特色的诗歌做成金属灯箱,游人可以在夜色中阅读。其中,下浩六哥《老街》这首诗,不妨摘录于后:在你眼里/老街是一道风景/在我眼里/老街是一块伤疤/你常常去欣赏老街/我常常去抚摸老街/欣赏抚摸里/老街没忍住/偷偷哭了。这首诗被保存在老屋墙壁上,触景生情眼前老屋,回顾百年岁月老街,

让人感动泪目……

上了年纪的人都是从老屋老街上走出来的,现在享受着美好的生活。但不忘老屋,曾经生我养我的沃土;不忘老街,曾经朝朝暮暮来回奔波的道路。因为老街因为老屋、因为诗歌因为文字,我与下浩六哥互为微信、成为朋友。网络上有首歌叫《老街》,歌词:老街那个老/老街那个长/长长的老街明清着装/老街那个长/老街那个靓/靓靓的老街岁月流芳……唱着这首歌,仿佛看到老屋旁遮阴避日盘根错节枝繁叶茂的黄葛树;想到老街,仿佛听到了夜幕下蟋蟀弹琴青蛙呱呱的演奏声;说到老街,一定摆谈当年两小无猜青梅竹马的那些几天几夜道不清讲不完的里巷故事……

今天在下浩里的旅行中,既看到她的现代元素,也保留着旧时的模样。处处见着的黄葛树,墙缝里蓬勃葳蕤的蕨类植物,展现出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老梯坎,石板路;青瓦房,雕花窗;苔痕阶上绿,草色入帘青……雾都周末、茶色酒吧、发呆小屋、书香楼阁……老街真的那个老,老街也真的那个靓!

(作者单位:重庆市万州区教师进修学院)

喜爱的事物依然年轻

(外三首)

◎刘德荣

那一年,三月的暖阳,穿过春天的身体,来到龙泉山桃花们,因此而富有灵性,因此而极具光彩

那时,满山的桃花,摇曳在枝头醉了一方山水。只是我这个异乡人,正挣扎在奔波之途无力写诗,无力寻到赞美之词无力做桃花梦。只是无言以对,红的白的粉的芬芳

今天,桃花们,依然在燃烧依然在描绘春天的山泉镇描绘满山遍野无声的、有声的妩媚遗憾的是,如今的我早已被岁月掠走了最响亮的那一部分。但仍不影响这个傍晚,我依旧坐在山泉镇民宿的园子里,畅饮桃花酿的蜜酒,并透过眼帘的缝隙,欣赏桃花们艳丽的生命同万丈霞光,一起重生

我的牡丹

那年,你从太平镇开始平凡之路

今天,你每一片花瓣绽放光芒每一朵,都装满春天祖国被你感动拥你者,无不被唤醒青春

春天,在异乡想你时疲惫之诗就被你吹响号角

你从故乡来,给我黑夜写出光明。让我懦弱之身四季温暖腹中悸动,孕育一个个新生儿

今夜,我把想念还给你幸福时刻,我握不紧一颗泪滴

茶马古道

八百多年前的道,已成古道天出奇的蓝,云出奇的白,日月同辉。处处果树成荫,鸟雀欢愉偶尔还有几只雄鹰恣意滑翔

远处葱翠的山峦,裸露出浑圆的乳房。杜鹃花嫣红得有些销魂。山涧溪流缓缓运行万物依旧茂盛,鲜活

今天新人骑新马,个个放纵而去虽不见当年长长的商队和尘烟但我依旧看到当年太阳最初的那一滴血。看到驮铃人驮着贡茶盐。驮着火种

云朵,日月,从深冬走进初春脚步声,铃铛声,马蹄声敲醒古道两旁草木丛中的寂静月光下,这些赶夜的驮铃人时而逆风而行,时而行进在冰雪中

悲伤堵在胸口

这个寒冬,有人盆满钵满有人举一张白纸。还有那么多一步一回头的返乡途中

太阳每天照旧洒下阳光一些人感到温暖一些人仅仅瞄着一丝光亮

三合湖每天醒来,都是大好的早晨鸳鸯们在湖里做着美梦林里,鸟儿叽叽喳喳雄鸡在远处一阵阵鸣唱几只白鹭隐隐约约从雾里飞过

绕湖晨跑的人,脸色不错露水和朝气裹满全身独自在湖边翘望旭日升起的我心中陡增悲伤。这样的早晨有太多为糊口而早起的人

(作者系中国诗歌学会会员)

为心灵开出天窗

◎彭宗琼

五月第三个星期日是全国助残日,我想起了老余……

2005年冬季,对于老余是冰冷残酷的。这天,他站在屋后的小山上,像以前一样眺望远处长江流向天际,他很沉醉那样的感觉。他曾默默许愿,等父母身体好起来,一定要走出山村,去长江远处的大城市闯一闯。可是,还没等他为这个心愿做好准备,他却再也无法眺望长江,再也看不到这个世界的色彩了。

老余睁着大大的眼睛,眼前却渐渐模糊,然后一片漆黑。他一个劲地擦拭双眼,喊着“是什么遮住了我的眼睛”?他的心撕裂地痛,疯狂地在小路上跌跌撞撞,直到摔下地坎,皮肉之痛让他安静下来,躺在地上他相信了一个事实:我的眼睛瞎了……

其实早在一个月前,老余就时有视力模糊,也曾去医院看过,医生诊断是视神经萎缩,可他怎么也没想到,光明离开得这么猝不及防。

三十多岁的年纪,上有老,下有小,两个孩子中小的才一岁,老余的父亲又体弱多病,失明让整个家如晴天霹雳。现实无法改变,悲痛一阵后,他开始清醒,无论如何,家要撑下去。老余的妻子和他商量,出去打工挣钱,谁知,她走后再没回来。老余开始适应在黑暗中生活,尝试着做家务,带孩子,训练自己的肢体感觉。2007年,政府传来好消息,在镇上为农民免费开展职业技术培训,其中有盲人按摩课程,村

长鼓励老余去学习。“不能在家当个废人!”老余心头一喜,定要去学。

从最基础的按摩学起,老余认真揣摩,刻苦练习,成为培训班里学得最快的学员,并取得了按摩初级资格证书。培训结束,他在一家按摩院做技师。不甘现状的他,又继续进修学习,取得了按摩中级技能资格证。2009年,一直向往外面世界的老余,来到重庆这个年轻的直辖市,在朋友帮助下,他进了一家规模不小的按摩院。在这里,他努力工作,不断与师傅们切磋技能。对服务对象,他耐心和他们交流感受,从而调整自己的手法和力道,技能迅速精进。老余对按摩行业有了全方位认识,自己开店的想法在脑子里蠢蠢欲动。

一年后,老余用近几年积累的资金,租了一个门店创业。满怀的斗志在心底膨胀,生活的信心让他忘却了黑暗的孤独可怕。他仿佛又看到了春暖花开时节,后山上五彩的野花,蝴蝶在花间欢飞。彼时,女儿已经上小学,老余和所有父亲一样,对女儿寄予厚望,也给自己加油打气——努力给孩子一个安稳的家,让孩子快乐地读书成长。

有了自己的店,老余更加辛劳,每当晚上歇下来时,手臂、手指就火辣辣地疼痛,腰也累得僵硬难受,可是盘点着增长的业绩,他的心热乎乎的,热血在沸腾,所有艰难困苦都能挺住。他要用自己的坚强告诉年迈的父母——我还是一个有用的儿子;他要让孩子知道——

爸爸眼瞎但志不盲。

随着按摩行业不断成熟,技师们在技术方面也不断探索,老余关注着按摩技能的新领域,积极跟班学习。2019年3月,他来到神往已久的北京,和全国各地的技师们一起学习柔式正骨术、肌肉拉伸术。这次学习,他结识了不少朋友,大家谈论安稳的社会环境给残疾人带来的光明,谈论按摩事业的发展前景,谈论人生充满希望的规划……他“看”到了残疾人坚强的内心和对幸福生活的美好追求,他倍受鼓舞。分别前,他们相约去天安门感受了庄严的升旗仪式,在天安门广场听着雄壮的国歌,想象鲜红的国旗高高飘扬,他内心澎湃——我也要带领别的盲人,走上自强的人生路。

回到重庆后,老余开始招收徒弟,他的名字也在当地传开,多次代表云阳县参加重庆市残联组织的残疾人按摩技能大赛。虽然上天跟老余开了个玩笑,用黑布遮住了他的双眼,可是老余用自己的坚韧为心灵开出了天窗,让阳光照进了心世界。

“我虽然眼睛看不见,但是我活得很光亮,如今,我的两个孩子都已完成学业工作了,按摩店生意也不错,幸福属于每个敢于奋斗的人。”老余说着,抬头看了看天空,一片湛蓝。

(作者单位:重庆市云阳县特殊教育学校)

闲来无事且读书

◎李学玲

我居住的地方离公园不远,只要天气允许,每天傍晚都会出去溜达一圈。

公园的树荫里,总是坐着老人家,有遛鸟的,有打牌的,有带孙子的,有唠家常的,我喜欢围着他们无目的地转圈。在一排桂花树的转角处,有一排长椅,总能看见一个长发的女孩。她大约有十七八岁的样子,我每次经过,她都在埋头读书,我很好奇,有一次终是忍不住“嗨”了一声,她倏地抬起头,随即羞涩地笑了。这是一个美丽的女子,漆黑的长发,星辰般的眼睛,薄薄的嘴唇向上挑起一丝笑意,我看见她合起的书页上写着《鲁迅杂文集》,我有些意外。

“天这么热,怎么不在家里看书呢?”

“家里地方小,弟弟妹妹太吵了。”

她有些难为情地挠了挠耳畔的碎发,又低下头去。我知趣地退出她的领地,心里生出温暖的怜爱和深深的敬意。

记得杨绛先生曾说过:我们曾如此盼望外界的认可,到最后才知道,世界是自己的,与他人毫无关系……是的,追求他人的认可原本就是一个笑话,一个人,一本书,就是一个世界,不邀请任何一个人的加入,这时候,你才是自由的,灵魂也是。读书,是女人最高级的精致,

我崇尚这种高级,喜欢有着这种高级感的女子。这是个碎片化知识漫天纷飞的年代,乱七八糟的小视频、博人眼球的影视剧,可谓乱花渐欲迷人眼,有人演,就有人追,还有人评,大家都忙得不亦乐乎,唯独没有人愿意坐下来,好好去读一本受益终身的书籍。这个女孩让我看到了年轻时的自己,心下不免有些感慨。

读书是件很私人的事情。我有一间书房,和茶室连在一起,说起来也算是一清幽雅致所在。虽然存书不算多,但文学的,历史的,哲学的,美学的,林林总总排在书柜里,竟也占满了两面墙。可惜终日忙于奔波,埋头生计,能放空自己坐下来安心读书的机会真的不多,但我的朋友中,有不少喜欢读书的。

我读书杂,国内的,国外的,正史的,传闻的,一股脑拿来看,隔的时间太久,人物出处记不清楚,但我不以为然。就读书而言,诗词也好,经书也罢,都不是为了让我们拿来装点门面用的,我们需要记住的,是文字里行走的生活真相。

有的人“死读书”,他们可能读过很多书,但越读越迷茫,越读越无助,很明显,这与读书的初心已经是南辕北辙了。北宋文学大家苏轼在《赤壁赋》中写道:且夫天地之间,物各有

主,苟非吾之所有,虽一毫而莫取。字里行间可见作者的豁达心态,他提醒我们,只有用开放的心态去看待世界,才能发现和利用身边的资源,达到自己的最终目的。当一个人读了很多书,可日子依然过得苟苟且且的时候,就应该反思自己了。

我是个懒散的人,不喜欢读死书,更不喜欢死读书。读书之于我,可以是正史,可以是野史,可以是写实,可以是虚构,它永远在我生活的边角角落里存在着,我可以躺着读,坐着读,哭着读,笑着读,把它揉碎了扔到生活的犄角旮旯里去读,却唯独不愿一本正经去读,我觉得太刻意,文字就失去了灵性,太刻板,读者也就不是读者本身了。当读书真正融入了日常生活里,它和一茶一饭没啥区别,都是我们生命里的一道光。

淡看人间三千事,闲来无事且读书。生活需要松弛感,读书也不例外。一朝一夕是日子,一书一茶最知音。把书读活了,心有自然有山水,不造作,无是非,心态安然,你不会抱怨生活的苦,也不会炫耀拥有的甜,你只会听岁月的风吹过耳畔,按照自己的节奏去过喜欢的生活,并且会坚定地相信:人生缓缓,自有答案。